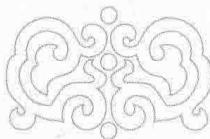


汉字汉语论稿续编

李运富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汉字汉语论稿续编

李运富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字汉语论稿续编 / 李运富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9.1

ISBN 978-7-5203-3666-6

I. ①汉… II. ①李… III. ①汉语-语言学-文集②汉字-文字学-文集
IV. ①H1-53②H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67823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任 明
责任校对 周 晓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41.5
插 页 2
字 数 987 千字
定 价 16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2008年，我从2007年底前发表的论文中选出60篇^①，编为《汉字汉语论稿》，算是对我五十岁前不够成熟的学术历程的一个总结。转眼又过了十年，我已年逾花甲，进入孔子所说的“耳顺”阶段。郑玄注：“耳顺，闻其言，而知微旨也。”皇侃疏：“但闻其言，即解微旨，是所闻不逆于耳，故曰耳顺也。”闻言知意不是“耳”的生理功能增强了，而是人的阅历经验丰富了。所以说，人过六十，似乎比五十岁更值得回顾和总结。但我回顾的结果，根本达不到“耳顺”的高度，不仅对别人的“微旨”常常把握不准，甚至连自己的“言论”也往往陷入狐疑。

按理说，这次的《汉字汉语论稿续编》应该只收上次文集截止日期之后的，但考虑到上次未收的一些文章有的是因为古文字字形排版困难而割舍的，有的虽然学术价值不是太高却有一定的纪念意义，体现着我的某些特殊学术经历，所以想这次最好把2017年底以前正式刊发的文稿尽量收全。辛苦了我的博士生刘正印和宋丹丹，他们在我提供的目录清单和部分电子底稿的基础上，花了差不多半年时间作补充性搜集、录入和校对，交给我的续编集成稿将近100万字，出乎我的意料。当然其中有几篇是2018年发表的或未出版的，不应在续编范围内，被我首先撤了出来。但剩下的我仍然没有勇气全部收编入集，于是想了个两全的办法，把有些不太合适全文编入的列出篇题作为附录“存目”，既能体现篇目之“全”，又能略微减省篇幅并避免某些失当，还能在必要时起索引作用。“存目”共32篇（分两次或多次连载的按1篇计），大致包括这样几种情况的文章：一是没有找到原刊原文的；二是篇幅太长的；三是基本内容跟入集的别文重复的；四是非专题性的一般综述；五是没有学术内涵也没有特别纪念意义的；六是本人非第一作者的；七是用英文在国外发表的。

《汉字汉语论稿续编》中全文收录的文章共80篇（分两次或多次连载的按1篇计）。这80篇文章大致按内容安排，分为“学术史研究”“汉字研究”“词汇语义训诂研究”“语法修辞研究”“综合及其他”五个部分。相关内容的文章写作时间或先或后，某些观点或表述可能不一致，原则上当以时间在后的为准。为了让读者在阅读之前知道文章的写作背景，我们在每篇文章的标题下面脚注本文的原载书刊及出版时间，并根据需要略加说明。所收文章除个别内容表述上有所修改外，一般保持原样，有明显排校错误或用字不当者予以校正，发表时被编辑删改的如有不当也酌情补勘；原文各篇的注释位置作了统一调整，但各篇的注释格式、参考文献格式以及标题序号和例

^① 有些篇是分上下两次发表的，为了方便阅读，收录时加以整合，所以实际上不止60篇。

句标号等行文方面的格式改起来工作量太大，没有强求统一；早期的一些论文在引文注释方面可能不太符合现在的规范标准，改之或有不尽。另有几篇原文是用繁体字发表的，为了保持原貌，避免繁简转换造成字词关系的不对应，本集收录时仍然使用繁体。

如果说五十岁以前的文章比较偏重语言文字和文献材料的描写和考证，那近十年的研究似乎理论意识更强烈一些。可理论永远难以“至善”，不如材料可以板上钉钉，所以大致说来，我对理论的思考主要是追求“通”，尽量能够自圆其说，而不敢要求“真善美”。按照“通”的标准，自以为在两个领域提出了一些值得关注的说法。一是在文字学领域，提出“汉字研究三平面理论”“汉字职用学理论”“跨文化汉字研究理论”和“汉字教学理论”等；二是在词汇语义学领域，提出“语义场词项属性分析框架”“复合词的来源、词素义分析方法和词汇意义生成方式”以及对“典故词”“佛缘词”“成语”“熟语”等概念和源流问题的重新认识。除了理论方面，本人对汉字汉语的学术研究历史也很感兴趣，论集中关于“古今字”和《说文解字》某些问题的探讨，自己认为还是下了点功夫的。何余华写过一篇总结我学术情况的文章，归纳得比较全面，叫《学史求真，学理求通——李运富教授学术述略》，发表于《文化学刊》2017年第6期“学林人物”专栏，今特附录集末，以便参考。

据说人生可以分为三阶段。出生到二十岁属于成长和学习阶段，二十至六十岁属于为社会做贡献的阶段，六十岁以后则属于享受福利阶段。可我觉得六十岁以前贡献社会的并不多，目前还缺乏安心享受的资本。于是我在临近六十岁时作了一项重大抉择，2016年毅然加盟地处中原的郑州大学，创建了“汉字文明研究中心”。所以最近几年的研究重点转到了文字学领域，这个集子里面的文章跟汉字相关的也比较多些，聊可算作来到郑州大学后的一个小成果吧。“汉字文明研究中心”成立还不到两年，我们规划的研究方向和建设目标很多还刚刚起步，真可谓任重而道远。这种情况下，作为六十岁纪念的结集，《汉字汉语论稿续编》的意义恐怕不完全是“顾后”（以往），还应该有点“瞻前”（未来）才是。希望七十岁出《汉字汉语论稿三编》时，有更多成果是在“汉字文明研究中心”孵化蕴育的，希望七十岁时“汉字文明研究中心”已茁壮成长，“后生可畏”也已成事实，老朽就真的可以安享晚年了。

李运富

2018年4月2日于郑州大学专家公寓

目 录

学术史研究

汉语学术史研究的基本原则	(3)
异时用字的变化与“古今字”的研究	(9)
早期有关“古今字”的表述用语及材料辨析	(14)
论王筠“分别文、累增字”的学术背景与研究意图	(32)
从“分别文”“累增字”与“古今字”的关系看后人对这些术语的 误解	(40)
《说文解字》的析字方法和结构类型非“六书”说	(50)
“六书”性质及价值的重新认识	(60)
《說文解字》“含形字”分析	
——許慎漢字形體分析研究之一	(72)
《說文解字》“从某字”分析	
——許慎漢字形體分析研究之二	(90)
汉字“独体”“合体”论	(107)
“形声相益”新解与“文”“字”关系辨正	(115)

汉字研究

“汉字学三平面理论”申论	(127)
论汉字职用的考察与描写	(142)
“两”字职用演变研究	(153)
汉字超语符功能论析	(174)
传世文献的改字及其考证	(189)
汉字的文化阐释	(204)
历史悠久，内涵丰富：中国汉字魅力无限	(220)
汉字的历史与现实	
——专访北京师范大学古代汉语研究所所长李运富	(226)

汉字演变的研究应该分为三个系统

- 《古汉字结构变化研究》是汉字结构系统的
重大研究成果 (234)

汉字结构演变研究的新成果

- 评张素凤《汉字结构演变史》 (237)

“异体字”研究也要重视“用”

- 张青松《〈正字通〉异体字研究》序 (241)

- 楚国简帛文字资料综述 (244)

- 楚国简帛文字研究概观 (255)

- 考釋出土文字應當重視構形理據 (263)

- 楚國簡帛文字叢考 (272)

- 《楚国简帛文字构形系统研究》后记 (303)

- 《汉字学新论》后记 (306)

- 《汉字职用研究》前言 (309)

- 汉字的构形原理与讲解原则 (314)

- 汉字教学的理与法 (326)

- 汉字的特点与对外汉字教学 (330)

- 汉字教育的泛文化意识 (342)

- 古代的形體分析方法及其在現代的應用 (347)

文字不只是语言的代码

- 领悟《说文解字》的丰富内涵 (353)

- 坚守汉字的文化担当 (355)

- 第三届汉字与汉字教育国际研讨会学术综述 (357)

词汇语义训诂研究

- 论汉语词汇意义系统的分析与描写 (365)

- 论汉语复合词意义的生成方式 (376)

- 论汉语复合词的词素意义 (391)

- 佛缘复合词语的俗解异构 (402)

- 宋代墓志複音詞來源考察 (413)

論“典故詞”的詞典處理

- 以《辭源》“射”字頭為例 (428)

- 论造词用典与言辞用典 (437)

- 略谈源自佛教的汉语熟语 (451)

- “一丝不挂”多义源流考辨 (473)

从成语的“误解误用”看汉语词汇的发展.....	(485)
汉语同义词研究大有作为	
——《〈汉书〉单音节形容词同义关系研究》序	(495)
善学者明其理 善行者推其法	
——王宁先生新著《训诂学原理》简介.....	(498)

语 法 修 辞 研 究

数量结构的误用	(503)
《马氏文通》的价值，九十年汉语语法学的不足及其他	
——全国青年汉语史研究会第二届年会综述	(504)
《左传》中“吾”“我”格表示的分裂条件	(508)
《中國古典語法》前言	(518)
锐意创新 独具特色	
——读李维琦先生《修辞学》	(520)
简评宗廷虎先生《中国现代修辞学史》	(524)
修辞同义关系的“同”与“异”	
——序程国煜《〈诗经〉修辞同义词研究》	(526)
1978—1990年修辞学再度繁荣综述.....	(531)
80年代修辞学史研究概述	(536)
关于修辞学的对象和范围研究述评	(540)
修辞现象分类综述	(550)
文艺修辞学研究概观	(553)
《二十世纪汉语修辞学综观》后记	(562)

综合及其他

当务之急在于全面提高教师的文化素质	
——21世纪中小学语文教育改革漫议	(567)
借古鉴今谈语文阅读教学	(576)
“语文”的核心是“言语作品”	(581)
《新概念语文·中学文言文读本》前言	(584)
《三国演义》导读	(586)
《大学语文》序	(598)
《古代汉语教程》前言	(600)
《古汉语字词典》前言	(602)

《汉字汉语论稿》前言	(605)
《谢灵运集》前言	(608)
《〈吕氏春秋〉精选本》前言	(616)
涌泉之恩述点滴	
——写在维琦先生论集出版之时	(627)
说“和”	(632)
北京市社科规划工作见闻点滴	(634)
全国青年汉语史研究会第二届年会在广州举行	(636)
肩历史重任，创学术新风	
——1989年全国青年汉语史研究会首届理事会纪要	(637)
章太炎黄侃研究中心成立	(638)
继承优秀文化传统 开创现代学术新风	
——“章太炎黄侃先生纪念会暨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639)

附 录

李运富未入集文章存目	(645)
学史求真，学理求通	
——李运富教授学术述略	(647)

学术史研究

汉语学术史研究的基本原则^①

我从大学毕业进入高校教师行列，接触学问已经快 30 年了。虽然自己取得的成就不大，却有一些切身的体会，愿意借此机会略加阐述，以供后学者借鉴参考。我的体会可以总结为两句话：学史求真，学理求通。这可以看作一切学术研究的基本原则。

做学术研究首先要区分学理与学史。

学理是指某门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包括学科应有的论题和内容以及相关的概念、术语、类别、规律、体系等。学理也称为学。黄侃先生说：“夫所谓学者，有系统条理，而可以因简驭繁之法也。明其理而得其法，虽字不能遍识，义不能遍晓，亦得谓之学。不得其理与法，虽字书罗胸，亦不得名学。”^② 可见“学”要有“法”有“理”，“法”指分析现象的方法，“理”指解释现象的理论。学史是指某门学科的研究历史，即已经产生的研究者、研究材料、研究方法、研究过程、研究成果和研究流派等。学史也叫学术史，有泛学术史（如“清代学术史”）、学科学术史（如“中国语言学史”）、分科学术史（如“中国语法学史”）、专题学术史（如“古今字研究史”）等等。学理是开放性的，需要不断地探求和完善；学史是封闭型的，已经产生的学术研究事实无法改变。研究学理的目的是为了分析现象、解释问题、建立学科系统；研究学史的目的是为了推动学术发展而清理家底、奠定基础，以便在新的学术研究中吸取已有的成果、借鉴历史的经验。

由于学理和学史的性质不同，研究目的不同，因而需要遵循不同的研究原则。研究学理可以从材料和现象出发，提出自己的方法和理论，只要能“通”，就是有价值的，所以研究学理关键在于“求通”。所谓“求通”，是指提出的“学理”要符合逻辑、符合规律、符合科学、符合系统，能有效地分析材料、解释现象、沟通关系。通不通、通的程度如何，是判断一种理论或方法优劣高低的主要标准。限于篇幅，学理求通方面的问题暂且略过，本文下面只谈研究学史的原则，并且只以汉语言文字学史为例。

研究学问是从继承前人的成果开始的，用我的博士生导师王宁先生的话说，就是要“以前人的研究终点作为自己的研究起点”，这样学术才会进步。而要找到前人的研究终点，就得对学术史有所了解，所以可以说研究学术史是从事一切学术研究工作的基础。何九盈先生指出：“一个不重视学术史的学科，不可能成为一个好的学科；一个不懂学术史

^① 本文原载《湖北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4期，收入《当代语言学者论治学》，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

^② 黄侃讲述，黄焯编定：《文字声韵训诂笔记》，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2页。

的学人，不可能成为一个健全的学人。”^① 事实上，我们研究任何课题，包括硕博士生做论文，都首先会测查综述与课题有关的既有成果，这就是专题性的学术史。可见学术史的研究，只要是学者，人人都在做，并不陌生。但我们也发现，对学术史上的许多概念或观点，不同学者往往会有不同的理解，这是不符合“史”的客观性的，值得引起我们注意。学史不同于学理，不能随意构拟，而应该尊重历史事实，坚持“求真”的基本原则。

所谓“求真”，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一是求真有，二是求真意，三是求真评。

一 求真有

历史就是事实，有则有，无则无，属于甲则甲，属于乙则乙，先则先，后则后。既不能无中生有，也不能视而不见；既不能张冠李戴，也不能前后颠倒。这就得全面搜集第一手资料，并且资料要真实无误。见到资料再说话，见到什么就说什么，说“有”易，说“无”难，慎作全称判断和初始判断。

例如有人说中国古代没有语法观念，语法学思想是近代才产生的。这就是对中国古代大量的语法研究事实视而不见。不用说唐代孔颖达已经提出“语法”的概念，不用说宋代以后的词类研究特别是虚词研究蔚然成学，单是先秦两汉的语法研究事实就足以证明这个说法是欠慎重的。孔子对“乐正夔一足”的分析，涉及单复句问题。《墨子·小取》对“马四足”“马或白”的分析，涉及名词单复数问题。《穀梁传》提出“聚辞”“散辞”，分析了语序及句子成分；又提出“缓辞”“急辞”，辨析了虚词语用功能。如果这些还嫌不够的话，请看孙良明先生的《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增订本）^②。

再如一般认为把“六书”分为“四体二用”是清代学者戴震的功劳，而其实宋代学者王柏、郑樵等已有此思想，其后元明学者也多有论述，并明确使用了“四体”“二用”的术语，可见戴震只是继承了前人的学说，并非此说的始创者。^③

二 求真意

前人虽有论述某个问题的事实，但其论点观念如何，当推其本意，正确理解，不可误会，切忌以今律古，强人所难。正如王国维所说：“不屈旧以就新，亦不绌新以从旧，然后能得古人之真。”^④ “得古人之真”就是要求得古人的原意或本意。关于某个问题，人家

^① 何九盈：《中国现代语言学史散步》，载《中国现代语言学史》（修订本），商务印书馆2008年版，第759—760页。

^② 孙良明：《中国古代语法学探究》（增订本），商务印书馆2005年版。

^③ 参见张斌、许威汉主编《中国古代语言学资料汇纂·文字学分册》，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党怀兴：《宋元明六书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版。

^④ 方麟选编：《王国维文存》，江苏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716页。

说了什么，是什么意思，这是首先要搞清楚的。至于人家的说法是否正确，是否合乎学理，则属于另外一回事。谈论“学理”的时候，可以不采用甚至批评人家的说法，但如果是介绍、引用或沿用别人的说法，就必须忠实原意，不能有半点篡改和歪曲。这一点说起来容易，真正做到却很难，常有人把自己对学理的认识强加给古人，误解或篡改古人的原意，然后引用来作为自己理论的依据或作为自己批评的对象。结果有的学理可通，而学史不符，有的学史失真，学理亦误。除了强人所难、混淆学史和学理的做法外，以今律古、断章取义、牵强附会、比合异同等原因，也会导致对古人真实原意的误解。所以研究学术史，为了求得古人的“真意”，应该注意如下几点。

第一，全面考察某个人的学术思想。

古人之论述往往简略、零散，分类也常不清晰，所以要正确理解古人原意，真正替古人说话而不是说我们自己的话，那就要结合古人所举的例证以及见于别处的相关材料全面体会，不能按自己的观念去解释，否则就可能误解古人原意，从而篡乱学术史实。

例如王念孙在《读书杂志》中提出“连语”的概念，其表述为：“凡连语之字，皆上下同义，不可分训。”有人把其中的“上下同义”理解为一个意义，“不可分训”理解为“不能拆开解释”，所以把“连语”看成复音单纯词。其实，所谓“上下同义”，是指组成连语的前后两个语素意义相同；“不可分训”，是从反面说明“上下同义”，即不能把同义的两个语素分别训解为不同的意义。可见王念孙的“连语”应该是同义并列复合词，而不是单纯词。因为王氏对他所举的23个连语实例都作了拆分讲解，可证“不可分训”的“分”不是指“拆分、分开”。王氏每每指出分开讲解的上下二字“皆某之义”，为“同义之字”，可证“上下同义”是指两个语素意义相同，不是指一个语素、一个意义。王氏批评的是把连语的二字分别解释为不同意思，其“分”指的是分别为二义，故云：“凡若此者，皆取同义之字而强为区别，求之愈深，失之愈远，所谓大道以多歧亡羊者也。”又说：“双声之字，不可分为二义。”如果再联系其子王引之《经义述闻》把“连语”叫作“复语”，并指出：“古人训诂，不避重复，往往有平列二字、上下同义者。解者分为二义，反失其指。”就能进一步看清“连语”（复语）上下字之间构词上的“平列”关系和语素上的“同义”关系，绝不能误解为单纯词。^①

第二，结合学术大背景理解具体问题。

有时，单就某句话而言，容易作出泛时的误解或歧解，其实任何具体的学术问题都是出现在一定的时代，必然跟那个时代的学术大背景一致。注意到这一点，就可避免不符合学术背景的随意解释。

例如唐封演《封氏闻见记》：“魏时有李登者，撰《声类》十卷，凡11520字，以五声命字，不立诸部。”《魏书·江式传》：“[晋时吕]静别放故左校令李登《声类》之法，作《韵集》五卷，宫商角徵羽各为一篇。”一般认为“不立诸部”是“不设立若干韵部”的意思，推断李登《声类》没有分韵部，仿作的《韵集》也不分韵部。到隋朝陆法言的《切韵》才有韵部。但没有韵部的韵书会是什么样子，不可思议。何久盈先生指出，“诸

^① 参见李运富《王念孙父子的“连语”观及其训解实践》（上下），《古汉语研究》1990年第4期/1991年第2期。

部”的“部”并不是指“韵部”，因为当时的韵部不叫“部”而叫“韵”，如《切韵》193韵，字形的“部首”才叫“部”，如《说文解字》540部，可见封氏所说的“诸部”是指字形的部首而言，并非指韵部。^①原意是说《声类》不像《说文》那样按若干部首来统辖所收的字，而是按照宫商角徵羽五个“声”来归纳各个韵部的字。这跟《切韵》按平、上、去、入四个声调分韵归字的编排体例是基本一致的。

第三，区分异质现象，避免牵合混同。

有些问题相关，古人往往联系论说，所用术语近似类同却缺乏明确界定，因而容易混淆。这时需要将有关材料对比分析，找出相互间的差异，揭示其不同的性质。不宜拘泥字面，牵合混同。

例如古人有“连文”“连言”“连语”“讙语”“连绵字”“连类”（而及）“并言”等说法，因为字面上都有“并连”之类的意义，今人常混而同之，或以为偏义复词，或以为单纯词。其实，这些名称所指的现象非常复杂，应该加以细致区分。“连文”“连言”“连语”基本上是指同义词连用和同义并列复合词，强调的是相连两字的“同义”；“讙语”是音义关系都结合紧密的复音词，强调的是相连两字的“双声”“叠韵”“叠音”等语音关系；“连绵字”的范围最宽，只要是两字相连表达一个整体意思的都算，强调的是表义的整体性；“连类”（而及）所连的“类”有的是同类，有的是反类，同类多为人事关联，与构词无关，反类只取偏义，大多发展成“偏义复词”；阎若璩的“并言”跟“连类”同，而孔颖达的“并言”却指的是具体语境中两个词语的意义并含在一个词语中，也就是两个相关的词语只出现一个，而省去另一个，所以也叫作“省文”或“省言”。这些名称所指，有的角度不同，范围不同，可能交叉或包含，如“连语”“讙语”交叉，而“连绵字”可以包含“连文”“连语”“讙语”；有的则是完全不同的性质，根本无法相容，如“江汉朝宗于海”属“连类”例，是“因其一并及其一”，表达中多出了相关的意义项，理解时应该排除，而“大夫不得造车马”属孔颖达的“并言”例，是“从一而省文”，表达中少去了相关的意义项，理解时应该增补。^②如此复杂的学术史内容，不加细致的考察辨析，仅据字面牵合混同，岂能得“古人之真”？

第四，沿用学术史概念不宜改变内涵。

现代学理研究，可以借鉴和沿用学术史上一些有价值的名称术语，但不应随意改变概念内涵。如果你认为原来的概念内涵是错误的，可以不沿用，而根据需要采用现代的术语或创造新术语。如果使用传统术语，就应该保持古人的原意，这样才能跟历史沟通。

例如前面提到的“连绵字”也作“联绵字”，见于宋代张有《复古编》，辨析了58个双音节例词，元代曹本作《续复古编》，收联绵字107个，也都是双音词。他们辨析的都是训诂实践中容易出现错误的词语，并非收录所有联绵字。后来明末朱郁仪编《骈雅》，清末王国维编《联绵字谱》，近人符定一编《联绵字典》，始扩大范围，力求穷尽。从辨析和收编的材料看，古人眼里的“联绵字”应该只是意义关系结合比较紧密因而需要整体理解和应用的“复音体”（有单纯词，有合成词，也有词组或固定结构），可现代人非

^① 参见何九盈《中国古代语言学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② 参见李运富《论意域项的赘举、偏举与复举》，《中国语文》1998年第2期。

得按照自己的理解把“联绵字”定义为单纯词，然后据以批判古人的“联绵字”举例或收集不合单纯词的标准，真是冤杀古人也。你要研究单纯词就叫“单纯词”好了，为什么一定得挪用古人的“联绵字”来指称单纯词呢？^①

又如“古今字”也是个学术史概念，它的内涵是什么，应该以古人的观念为准。古人在文献注释中把同一词语不同时代的不同用字现象用“古今字”或“古字某”“今字某”等说法来沟通，可见它原本是训诂术语，目的是告诉读者文献中的某个字相当于另一时代的某个字，因而可以按那个字来理解这个字。古人关注的是不同时代使用的两个字之间具有相同的记词功能，至于这两个字其他方面的属性并非“古今字”所要表述的，所以古今字从别的角度看也可以是异体字、通假字、同源字、正俗字，等等。东汉的郑众、郑玄是较早关注古今字现象的代表，后来的张揖、颜师古、孔颖达，直到清代的段玉裁、王筠等，都沿用这一训诂术语。段玉裁还对郑玄的“古今字”观念作了论述，他在《经韵楼集》中说：“凡郑言古今字者，非如《说文解字》谓古文、籀、篆之别，谓古今所用字不同。”在《说文·八部》“余”字注下说：“余、予古今字。凡言古今字者，主谓同音，而古用彼今用此，异字。若《礼经》古文用‘余一人’，《礼记》用‘予一人’。”又《说文·言部》“谊”字注云：“凡读经传者，不可不知古今字。古今无定时，周为古则汉为今，汉为古则晋宋为今，随时异用者谓之古今字。”这些认识符合历史真实。同为清代人的王筠承继了郑玄、段玉裁等人的古今字思想，同时从另一角度提出了“分别文”“累增字”概念，这两个概念跟“古今字”处于不同学术系统或者说不同的层次，理论上畛域分明，但材料上可能交叉，就是说一组字既可以是古今字关系，也可以是分别文或累增字关系，因为分别文和累增字可以是形成古今字的一条途径，它们是从不同角度立说的，这既不矛盾，也不能相互取代。可是稍后的徐灏却把“分别文”拉到“古今字”系统，当作古今字的一类，认为“凡古今字有二例：一为造字相承，增偏旁；一为载籍古今本也”。^② 所谓“造字相承增偏旁”，就是王筠“加偏旁”的“分别文”和“累增字”；所谓“载籍古今本”就是段玉裁的“古今人用字不同”。其实这是对王筠“分别文”的误解，因为王筠的“分别文”“累增字”是从文字滋生发展的角度说的，接近于我们今天所说的“分化字”，并不是训诂意义上的用字问题。今人受徐灏的影响，进一步把“古今人用字不同”的本借字、异体字等用字现象排除在“古今字”范围外，因而被承认为“古今字”的就只剩下“母字—分化字”了，训诂学意义上的“古今字”被改造成了文字学意义上的“古今字”，殊不知此“古今字”已非彼“古今字”，既然已经偷换成今人的概念，那为什么还要用古人的名义呢？除了窜乱学术史外，似乎没有别的积极意义。^③

^① 参见李运富《是误解不是挪用——兼谈古今“联绵字”观念上的差异》，《中国语文》1991年第5期。

^② [清]徐灏：《说文解字注笺》，续修四库本，第10页a。

^③ 参见李运富《早期有关“古今字”的表述用语及材料辨析》，《励耘学刊》（语言卷）2007年第2辑。又李运富指导的刘琳博士学位论文《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古今字研究》、苏天运硕士学位论文《张揖〈古今字诂〉研究》、关玲硕士学位论文《颜师古〈汉书注〉古今字研究》。

三 求真评

研究学术史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为现实服务，因此在弄清事实、理解原意之后，就应该加以客观评价，确定其历史地位，分析其贡献价值，指出其缺点局限，以便今人借鉴利用。评价上的求真是要出于真心，说出真话，符合真情，这就需要实事求是、客观公允，用历史观在发展中看问题，用主流观从总体上看问题，切忌感情好恶，人为地拔高或贬低。

例如近代国学大师章太炎曾对当时人迷信甲骨文金文提出质疑，他的学生黄侃也没有对甲骨文金文表现出积极的态度，所以有人认为章黄学派学术思想保守，反对新生事物，阻碍学术进步，奉《说文》为圭臬而不容半点批评，等等。其实这样的评价有失公允，因为他们忽略了章太炎提出质疑的出发点，也无视章黄前后态度的转变，更没有根据当时的整个学术背景和章黄的实际学术活动来分析。我们认为，章黄对甲骨文金文的态度跟当时考古学派某些人的学风和人品有关，主要的原因当然是担心材料有假和识字无据，用假的或不可靠的文字来窜乱正统的文字，这是他们难以接受的。但随着考古发掘的科学化和辨伪技术的提高，章黄对甲骨文金文的态度有所转变，特别是黄侃还亲自做了不少的研读。章黄奉《说文》为文字正宗，并不等于墨守而不容批评，事实上章黄自己就纠正过不少《说文》的疏漏，如黄侃认为“句”不当立为部首，而“蜀”则应该立为部首。可见章黄看重《说文》的地位是着眼于总体而言的。从两千年来的《说文解字》的权威性看，从传世文献的历史积淀看，从文化体系的完整性看，章黄重视“正统”的学术思想具有一定积极意义，不应该简单否定。^①

再如对《释名》《文始》等学术专著的评价，也有总体与个别、理论与材料、创始与完善的认识问题。大凡创始性的发明，总会存在欠严密周到的缺陷和个别或少量材料的失误，如果纠缠这些小节，就会觉得这些书不严谨，有不少错误，不值得一提，因而肆意贬低；但其实它们往往开启一个学术新纪元，在学术史上的进步作用和对后世的影响是巨大的，这就要求评论者克服狭隘的眼光和个人的好恶，从创始的高度，从理论方法的高度，全面地总体地看，才能发现这些书的真正价值，才能客观认定它们的学术地位，才能求得评价之真。只有真实的评价才有学术借鉴的意义。

^① 参见李运富《章太炎黄侃先生的文字学研究》，《古汉语研究》2004年第2期。